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變更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26年5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起：

- (i) 盛夢月女士(「盛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及
- (ii) 屠燕武先生(「屠先生」)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盛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自2026年5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起生效。

盛女士，44歲，於2019年12月加入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阿里巴巴集團」)。彼曾任阿里巴巴集團財務總監，以及阿里巴巴集團合營企業的首席財務官。盛女士擁有逾20年審計、大消費及電子商務行業的財務管理經驗。於加入阿里巴巴集團前，盛女士曾於2008年3月至2019年12月在多家全球領先的企業集團及國內公司擔任高級管理層職務。盛女士亦曾於2004年7月至2008年3月擔任四大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師。

盛女士於2004年7月取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經濟與貿易)，並於2015年1月取得英國倫敦商學院斯隆領導力與戰略碩士學位。盛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認證的執業內部核數師，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及於本公告日期，盛女士(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以及(iii)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間概無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盛女士已就出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26年5月15日起為期一年，各任期屆滿後可重續一年。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有關盛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無訂立另一份服務合同。

根據盛女士與本公司之間的委任函，盛女士不會因其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之職務而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費用。盛女士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及任何其他職務(如有)之薪酬，將由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倘適用)經參考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並計及(其中包括)彼之資格與經驗、所承擔的責任、對本公司的貢獻，以及類似職務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等其他因素後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盛女士已確認，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獲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祝賀盛女士履新。

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屠先生已提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以便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和發展，自2026年5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起生效。

屠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之情況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屠先生於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代表董事會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沈滌凡

香港，2026年5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滌凡先生及屠燕武先生；非執行董事黃佼佼女士及徐海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一緋女士、邵蓉博士及吳亦泓女士。